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資料與我們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載於本[編纂]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連同相關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可能在重大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存在差異。

以下論述及分析載有對涉及風險和不明朗因素的事件的前瞻性陳述。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因多項因素（包括「風險因素」一節及本[編纂]其他部份所述的因素）而與前瞻性陳述所載的預期業績有所差異。

概況

根據羅蘭貝格提供的資料，按2013年的銷量計，我們是中國最大、世界第二大的汽車玻璃生產商。我們是中國市場佔支配地位、在全球領先的汽車玻璃生產商中唯一專注於生產汽車玻璃的公司。根據羅蘭貝格提供的資料，按2013年的銷售額計，我們在中國國產汽車玻璃市場和乘用車玻璃配套市場的佔有率分別為約63%及72%；按銷量計，我們在全球汽車玻璃市場的佔有率約為20%。根據羅蘭貝格提供的資料，於2013年，我們的運營利潤率為22.2%，高於全球其他四大汽車玻璃生產商玻璃生產分部的運營利潤率。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汽車玻璃。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和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汽車玻璃銷售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0.3%、92.9%、94.9%、95.3%及96.6%。此外，我們的一小部份收入來自銷售浮法玻璃及工程玻璃。

我們的大部份收入來自國內銷售，分別佔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和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總收入的68.5%、67.4%、68.0%、67.8%及66.4%。由於我們繼續拓展全球業務，我們預期國際銷售佔我們總收入的份額會不斷增加。

營業記錄期間，我們的財務業績實現了穩定增長。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和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9,689.4百萬元、人民幣10,247.4百萬元、人民幣11,501.2百萬元、人民幣5,545.5百萬元及人民幣6,181.1百萬元，而我們的純利則分別為人民幣1,512.1百萬元、人民幣1,524.1百萬元、人民幣1,916.7百萬元、人民幣842.3百萬元及人民幣1,047.4百萬元。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汽車行業的發展

我們的收入增長依賴市場對汽車玻璃的需求，而這又取決於國內外汽車行業的發展。

中國是全球最大的汽車市場。根據羅蘭貝格提供的資料，2013年，中國汽車產量為22.1百萬台，較2012年增加14.8%，佔全球汽車產量的25.2%。我們預期，國內汽車較低的滲透率及可支配收入的上升將繼續推動國內的汽車需求。羅蘭貝格估計到2018年中國的汽車產量將增加至3,162百萬台，2013年至2018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達7.4%。然而，中國汽車行業的發展可能受到多項因素的制約，包括能源短缺、稅收獎勵和補貼優惠政策的結束以及中國一些地方政府推出限購新車的政策。我們的大部份收入來自向國內汽車製造商銷售汽車玻璃，因此，若中國汽車行業發展放緩，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的影響。

全球汽車行業與全球的宏觀經濟狀況息息相關。在2008年下半年及2009年全年，美國經濟衰退，加上後續世界多個主要市場的經濟下滑，導致全球經濟出現史無前例的低迷，目前尚未完全恢復。儘管近年來全球的汽車產量已趨於穩定，我們仍預期全球經濟的持續不明朗將繼續造成汽車需求波動，從而可能影響國際配套客戶對我們產品的採購量。

原材料及能源成本

原材料及能源成本為我們生產成本的主要部份，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和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的69.8%、66.8%、65.5%、66.4%及65.7%。浮法玻璃是生產汽車玻璃的主要原材料。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和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售汽車玻璃所用的浮法玻璃源自內部供應的賬面值分別佔57.7%、83.3%、86.6%、88.5%及79.8%。浮法玻璃的生產成本主要包括硅砂和純鹼以及天然氣、重油等主要燃料成本。燃料價格近年來呈上升趨勢。由於將原材料及能源增加的價格全部轉嫁予我們的客戶通常並不可行，故原材料及能源價格波動可能會對我們利潤率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產品定價

我們面臨配套客戶要求我們降低產品價格而持續施加的壓力。我們通過與供應商協商、提高生產效率及加強供應鏈管理等方式削減內部成本來盡量減輕定價壓力的影響。我們亦尋求通過投資滿足客戶需求的產品研發、設計能力與新產品計劃，以改善我們的財務表現。然而，如果我們削減的成本不足以抵銷降價，我們的利潤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產能擴張

我們已擴大並計劃繼續擴大我們的產能。我們於2014年10月完成在遼寧省瀋陽市興建一個汽車玻璃生產基地，預計將於2015年3月前開始商業營運。我們亦在美國俄亥俄州擁有一個興建中的汽車玻璃生產基地，以及興建中的俄羅斯生產基地二期。此外，我們收購位於美國伊利諾伊州的兩條浮法玻璃生產線，並計劃在我們的俄羅斯汽車玻璃生產基地附近建設一個汽車級浮法玻璃生產基地。為落實我們建設新生產基地的計劃，我們已產生及預期將繼續產生較大的資本開支。此外，隨着這些新生產基地投入運營，我們預期折舊費用及營運支出將會增加，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毛利及經營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和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以美元、歐元、俄羅斯盧布及其他外國貨幣列值的銷售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31.5%、32.6%、32.0%、32.2%及33.6%，而我們的大部份成本及開支則以人民幣列值。匯率波動（尤其是美元、歐元、俄羅斯盧布及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會嚴重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影響我們的毛利率及經營利潤率，並導致產生匯兌及經營盈虧。我們預計，由於我們開始營運海外生產基地（包括我們在俄羅斯及美國的基地），這將減少我們收入與銷售成本之間的貨幣錯配。

競爭

國內外汽車玻璃行業的競爭會在很大程度上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我們主要與國內外市場的跨國汽車玻璃生產商競爭。我們能否成功競爭有賴於我們的產品在產品質量、價格及其他方面從競爭產品中脫穎而出的能力。我們必須擴大我們的產能及改善我們的產品，方能在汽車玻璃行業中有效競爭。如果競爭加劇，我們可能面臨利潤率承壓及收入減少。我們處理這些競爭壓力的能力將顯著影響我們的財務業績。

財務資料

重要會計政策

我們已識別若干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會計政策及估計。該等重要會計政策已在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2中載列，這些政策對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至關重要。我們的若干會計政策涉及於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4所論述與資產、負債、收入、支出及其他會計項目有關的主觀假設、估計及判斷。我們的估計乃基於歷史經驗及管理層在相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假設作出。在不同的假設和條件下，業績或有差異。我們認為下列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對編製我們的財務資料最為重要。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對於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除外），我們按歷史成本值減折舊及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

我們確認折舊，以使用直線法在其估計使用年期內扣除其剩餘價值後撇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成本，相關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 樓宇 | 10至20年 |
| • 機器及設備 | 10至12年 |
| • 電子及辦公設備 | 5年 |
| • 工裝、模具、車輛及其他 | 3至5年 |

我們根據實際使用年期的歷史經驗及具有類似性質和功能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剩餘價值釐定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我們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如果合適並會作調整。倘若使用年期不同於先前估計，或我們將撇銷或撇減已遭廢棄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戰略性資產，我們將更改折舊費用。實際經濟壽命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別，實際剩餘價值亦可能與估計剩餘價值不同。我們定期檢討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故兩者可能出現變動，可能影響日後期間之折舊費用。營業記錄期間，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並無發生變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事件或情況將導致我們調整估計使用年期。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或待安裝設施，並按成本（包括工程及收購的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若相關資產可供使用，在建工程可轉

財務資料

撥至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並進行折舊。資產處置產生之任何盈虧，乃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比較釐定，並於終止確認該項目的年度的損益內確認。

商譽減值

商譽於收購時產生，即轉讓代價超出我們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價值以及被收購方非控股權益之公允價值的差額。我們每年均會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變化表明有可能發生減值，則會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我們將商譽之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同效應受惠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我們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基於五年財政預算所預測的稅前現金流量計算。超逾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以估計增長率（以現金產生單位營運所在的業務分部長期平均增長率為限）推算。

存貨

我們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對存貨列賬。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費用。我們的預測乃基於現行市況及生產和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歷史經驗。我們的預測可能因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因嚴峻的行業週期所作出的行動而發生重大改變。我們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預測。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我們須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並須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在各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稅務機關對我們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若干交易和價值的最終釐定具有不確定性。如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記錄的金額，該等差額將影響於作出相關釐定的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倘若未來可取得應課稅利潤以抵銷臨時差額或稅項虧損，則我們會就若干臨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如預期與原先的預測不同，相關差額將影響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有關預測變動期間的稅項費用。

財務資料

應收賬款減值

我們根據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評估結果釐定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此評估乃基於我們客戶及其他債務人的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並須使用判斷及估計。我們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事件或變化表明未必可收回其賬面值時，我們會對非金融資產（包括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我們按使用價值計算法或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釐定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該等計算須作出判斷及估計。

主要利潤表項目概述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合併利潤表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9,689.4	10,247.4	11,501.2	5,545.5	6,181.1
銷售成本	(6,213.8)	(6,419.9)	(6,830.5)	(3,355.4)	(3,632.0)
毛利	3,475.6	3,827.5	4,670.7	2,190.1	2,549.1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743.6)	(778.6)	(876.8)	(420.5)	(474.6)
行政開支	(631.0)	(762.5)	(907.6)	(426.8)	(490.0)
研發開支	(180.3)	(236.5)	(388.8)	(149.3)	(231.8)
其他收入	33.0	62.9	54.3	12.5	21.8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9.9)	(48.3)	0.2	(74.1)	0.3
經營利潤	1,943.8	2,064.5	2,552.0	1,131.9	1,374.8
財務收入	2.2	2.2	3.1	1.8	3.9
財務成本	(190.2)	(226.2)	(202.3)	(103.8)	(107.1)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188.0)	(224.0)	(199.2)	(102.0)	(103.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6.0	21.6	25.8	14.6	15.1
除所得稅前利潤	1,771.8	1,862.1	2,378.6	1,044.5	1,286.7
所得稅費用	(259.7)	(338.0)	(461.9)	(202.2)	(239.3)
本年度／期內利潤	<u>1,512.1</u>	<u>1,524.1</u>	<u>1,916.7</u>	<u>842.3</u>	<u>1,047.4</u>
利潤歸屬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12.1	1,524.2	1,917.1	842.4	1,047.6
非控股權益	–	(0.1)	(0.4)	(0.1)	(0.2)

收入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汽車玻璃。此外，我們的一小部份收入來自銷售浮法玻璃及工程玻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收入（按產品劃分）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汽車玻璃	8,748.3	90.3%	9,514.8	92.9%	10,912.0	94.9%	5,284.9	95.3%	5,971.9	96.6%
配套客戶	6,900.4	71.2	7,673.0	74.9	9,014.9	78.4	4,337.6	78.2	4,951.7	80.1
配件客戶	1,847.9	19.1	1,841.8	18.0	1,897.1	16.5	947.3	17.1	1,020.2	16.5
浮法玻璃	1,921.5	19.8	2,271.8	22.2	2,238.9	19.5	1,068.8	19.3	1,033.1	16.7
其他 ⁽¹⁾	341.9	3.5	342.2	3.3	429.5	3.7	193.1	3.5	208.7	3.4
減去：公司內部銷售 ⁽²⁾	<u>(1,322.3)</u>	<u>(13.6)</u>	<u>(1,881.4)</u>	<u>(18.4)</u>	<u>(2,079.2)</u>	<u>(18.1)</u>	<u>(1,001.3)</u>	<u>(18.1)</u>	<u>(1,032.6)</u>	<u>(16.7)</u>
總計	<u>9,689.4</u>	<u>100.0%</u>	<u>10,247.4</u>	<u>100.0%</u>	<u>11,501.2</u>	<u>100.0%</u>	<u>5,545.5</u>	<u>100.0%</u>	<u>6,181.1</u>	<u>100.0%</u>

財務資料

- (1) 主要包括銷售工程玻璃的收入。
- (2) 主要為浮法玻璃的公司內部銷售。

我們向中國、香港、美國、英國、加拿大、俄羅斯、德國、日本、韓國、巴西和印度等61個國家和地區的配套及配件客戶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的大部份收入來自國內銷售。由於我們繼續拓展全球業務，我們預期國際銷售佔我們總收入的份額會不斷增加。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收入（按地區劃分）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中國	6,640.5	68.5%	6,911.4	67.4%	7,823.3	68.0%	3,761.8	67.8%	4,103.7	66.4%
中國境外 ⁽¹⁾	3,048.9	31.5	3,336.0	32.6	3,677.9	32.0	1,783.7	32.2	2,077.4	33.6
總計	<u>9,689.4</u>	<u>100.0%</u>	<u>10,247.4</u>	<u>100.0%</u>	<u>11,501.2</u>	<u>100.0%</u>	<u>5,545.5</u>	<u>100.0%</u>	<u>6,181.1</u>	<u>100.0%</u>

- (1) 主要包括向美國、英國、加拿大、俄羅斯、德國、日本及韓國等國家出口產品的收入。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及毛利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9,689.4	100.0%	10,247.4	100.0%	11,501.2	100.0%	5,545.5	100.0%	6,181.1	100.0%
銷售成本	(6,213.8)	(64.1)	(6,419.9)	(62.6)	(6,830.5)	(59.4)	(3,355.4)	(60.5)	(3,632.0)	(58.8)
毛利	<u>3,475.6</u>	<u>35.9%</u>	<u>3,827.5</u>	<u>37.4%</u>	<u>4,670.7</u>	<u>40.6%</u>	<u>2,190.1</u>	<u>39.5%</u>	<u>2,549.1</u>	<u>41.2%</u>

請見「一 經營業績」對於營業記錄期間毛利及毛利率的波動原因分析。

財務資料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和消耗品、能源成本、生產人員的薪金及福利及折舊和攤銷。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構成部份（按產品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汽車玻璃										
原材料和消耗品										
浮法玻璃	2,202.7	38.0%	2,294.8	36.5%	2,483.8	35.5%	1,260.5	36.3%	1,320.5	34.6%
PVB膜	801.5	13.8	815.5	13.0	893.7	12.8	447.3	12.9	498.0	13.1
其他材料	920.7	15.9	1,059.9	16.9	1,227.4	17.5	591.9	17.1	650.7	17.1
小計	3,924.9	67.7	4,170.2	66.4	4,604.9	65.8	2,299.7	66.3	2,469.2	64.8
能源成本	567.1	9.8	646.0	10.3	710.6	10.2	358.8	10.3	405.2	10.6
薪金及福利	502.5	8.7	624.6	9.9	772.0	11.0	359.4	10.4	438.3	11.5
折舊和攤銷	388.8	6.7	440.9	7.0	483.9	6.9	244.5	7.0	254.7	6.7
其他 ⁽¹⁾	415.9	7.1	403.1	6.4	425.0	6.1	207.8	6.0	245.6	6.4
小計	5,799.2	100.0%	6,284.8	100.0%	6,996.4	100.0%	3,470.2	100.0%	3,813.0	100.0%
浮法玻璃										
原材料和消耗品										
純鹼	322.1	20.3%	301.1	16.1%	239.6	14.0%	109.0	13.7%	115.0	15.2%
其他材料	172.9	10.9	226.2	12.1	232.6	13.6	110.3	13.8	95.5	12.6
小計	495.0	31.2	527.3	28.2	472.2	27.6	219.3	27.5	210.5	27.8
能源成本	673.6	42.5	827.0	44.1	763.8	44.7	352.5	44.1	333.3	44.1
薪金及福利	51.4	3.2	70.1	3.7	64.8	3.8	29.4	3.7	29.4	3.9
折舊和攤銷	175.1	11.1	215.1	11.5	211.3	12.4	96.9	12.1	94.1	12.4
其他 ⁽²⁾	188.5	12.0	233.8	12.5	195.9	11.5	100.4	12.6	88.6	11.8
小計	1,583.6	100.0%	1,873.3	100.0%	1,708.0	100.0%	798.4	100.0%	755.9	100.0%
其他 ⁽³⁾	153.3		143.2		205.3		88.0		95.7	
減：公司內部銷售	(1,322.3)		(1,881.4)		(2,079.2)		(1,001.3)		(1,032.6)	
總計	6,213.8		6,419.9		6,830.5		3,355.4		3,632.0	

(1) 主要包括營業稅金及附加及存貨跌價準備。

(2) 主要包括其他製造費用、營業稅金及附加及存貨跌價準備。

(3) 主要包括工程玻璃銷售成本及營業稅金及附加。

財務資料

我們銷售成本的主要部份為原材料和消耗品成本。我們生產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浮法玻璃和PVB膜，我們生產浮法玻璃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硅砂、純碱及石灰石。浮法玻璃為我們原材料成本的主要組成部份。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和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售汽車玻璃所用的浮法玻璃源自內部供應的賬面值分別佔57.7%、83.3%、86.6%、88.5%及79.8%。將我們內部生產的優質浮法玻璃用於生產汽車玻璃，有助於提高產品合格率及減少產品瑕疵，從而可通過減少生產過程中的原材料和消耗品用量降低生產成本。

能源成本亦佔我們銷售成本的重大部份。能源成本的主要成份包括主要燃料如天然氣及重油等的成本。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和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能源成本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20.0%、22.9%、21.6%、21.2%及20.3%。

經營開支、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經營開支及經營利潤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毛利	3,475.6	35.9%	3,827.5	37.4%	4,670.7	40.6%	2,190.1	39.5%	2,549.1	41.2%
經營開支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743.6)	(7.7)	(778.6)	(7.6)	(876.8)	(7.6)	(420.5)	(7.6)	(474.6)	(7.7)
行政開支	(631.0)	(6.5)	(762.5)	(7.4)	(907.6)	(7.9)	(426.8)	(7.7)	(490.0)	(7.9)
研發開支	(180.3)	(1.9)	(236.5)	(2.3)	(388.8)	(3.4)	(149.3)	(2.7)	(231.8)	(3.8)
其他收入	33.0	0.3	62.9	0.6	54.3	0.5	12.5	0.2	21.8	0.4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9.9)	(0.1)	(48.3)	(0.5)	0.2	0.0	(74.1)	(1.3)	0.3	0.0
經營利潤	<u>1,943.8</u>	<u>20.1%</u>	<u>2,064.5</u>	<u>20.1%</u>	<u>2,552.0</u>	<u>22.2%</u>	<u>1,131.9</u>	<u>20.4%</u>	<u>1,374.8</u>	<u>22.2%</u>

財務資料

請見「一 經營業績」對於營業記錄期間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波動原因的分析。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我們的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主要包括包裝費用、倉儲配送費用、運輸費用、銷售和營銷人員的薪酬及福利以及售後服務費用。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的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包裝費用	208.7	28.1%	234.8	30.2%	262.1	29.9%	125.3	29.8%	141.6	29.8%
倉儲配送費用	181.9	24.5	178.5	22.9	206.4	23.5	98.3	23.4	113.5	23.9
運輸費用	171.7	23.1	166.0	21.3	193.3	22.0	93.9	22.3	104.6	22.0
薪金及福利	57.5	7.7	63.4	8.1	77.7	8.9	36.5	8.7	41.5	8.7
售後服務費用	29.7	4.0	35.6	4.6	36.7	4.2	14.0	3.3	18.0	3.8
其他 ⁽¹⁾	94.1	12.6	100.3	12.9	100.6	11.5	52.5	12.5	55.4	11.8
總計	743.6	100.0%	778.6	100.0%	876.8	100.0%	420.5	100.0%	474.6	100.0%

(1) 主要包括保險費用、在線服務費、報關費用及差旅費用。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銷及銷售費用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7%、7.6%、7.6%、7.6%及7.7%。我們將在我們配套客戶附近建立更多的衛星倉庫，從而降低產品付運所產生的包裝、倉儲和配送以及運輸費用，因此，我們預期分銷及銷售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將會下降。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與管理人員的薪酬及福利、修理及保養費用、用作行政用途的設備及設施的折舊和攤銷和稅費。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行政開支的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薪金及福利	256.8	40.7%	330.6	43.4%	421.1	46.4%	206.6	48.4%	237.6	48.5%
修理及保養費用	109.4	17.3	136.3	17.9	141.1	15.5	61.6	14.4	76.1	15.5
折舊和攤銷	89.7	14.2	89.4	11.7	101.8	11.2	48.4	11.3	44.5	9.1
稅費 ⁽¹⁾	37.9	6.0	41.7	5.5	51.8	5.7	25.1	5.9	27.7	5.7
其他 ⁽²⁾	137.2	21.8	164.5	21.5	191.8	21.2	85.1	20.0	104.1	21.2
總計	631.0	100.0%	762.5	100.0%	907.6	100.0%	426.8	100.0%	490.0	100.0%

(1) 包括印花稅、物業稅及土地使用稅。

(2) 主要包括技術使用費、保險費及租賃費。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6.5%、7.4%、7.9%、7.7%以及7.9%。我們預期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將會增加，原因是國內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

財務資料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用於研發的材料及消耗品、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以及用作研發用途的設備及設施的折舊和攤銷。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研發開支的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材料及消耗品	79.4	44.0%	92.7	39.2%	152.8	39.3%	51.2	34.3%	93.4	40.3%
薪金及福利	48.1	26.7	74.3	31.4	140.3	36.1	56.9	38.1	88.6	38.2
折舊和攤銷	23.4	13.0	41.4	17.5	55.7	14.3	24.7	16.5	28.9	12.5
電力	5.1	2.8	6.9	2.9	10.2	2.6	4.6	3.1	6.5	2.8
其他 ⁽¹⁾	24.3	13.5	21.2	9.0	29.8	7.7	11.9	8.0	14.4	6.2
總計	180.3	100.0%	236.5	100.0%	388.8	100.0%	149.3	100.0%	231.8	100.0%

(1) 主要包括辦公費、差旅費、送樣費及實驗費。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9%、2.3%、3.4%、2.7%以及3.8%。我們預期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將會增加，原因是我們繼續增加研發活動以開發新產品和生產設備以及改善我們的現有產品。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興建新生產基地獲得的政府補貼及對當地經濟作出貢獻而獲得的政府獎勵。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3.0百萬元、人民幣62.9百萬元、人民幣54.3百萬元、人民幣12.5百萬元以及人民幣21.8百萬元。

財務資料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9.9百萬元、人民幣48.3百萬元、其他利得淨額人民幣0.2百萬元、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74.1百萬元以及其他利得淨額人民幣0.3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其他（虧損）／利得淨額的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虧損）／利得－淨額	(39.5)	(17.2)	(42.2)	(31.9)	9.5
捐贈	(5.4)	(16.5)	(6.2)	(0.1)	(0.2)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的減值撥備	–	(20.5)	–	–	–
集團歸類為代售的待處置 資產的減值撥備	–	–	(17.5)	–	(4.1)
處置租賃土地及土地 使用權的收益	5.2	–	130.4	–	–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的利得／（虧損）	17.2	(8.5)	(64.5)	(42.9)	(3.4)
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 合約）公允價值變化	(0.7)	1.0	(6.8)	(0.3)	(3.2)
其他	13.3	13.4	7.0	1.1	1.7
總計	(9.9)	(48.3)	0.2	(74.1)	0.3

財務資料

財務成本 — 淨額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的財務成本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88.0百萬元、人民幣224.0百萬元、人民幣199.2百萬元、人民幣102.0百萬元以及人民幣103.2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的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2.2)	(1.2)%	(2.2)	(1.0)%	(3.1)	(1.6)%	(1.8)	(1.8)%	(3.9)	(3.8)%
財務成本										
借款的利息	188.0	100.0	223.0	99.6	196.3	98.6	101.7	99.7	105.0	101.8
減：已資本化借貸成本	(3.8)	(2.0)	(3.0)	(1.4)	(1.8)	(0.9)	(1.6)	(1.5)	-	-
借款的利息支出	184.2	98.0	220.0	98.2	194.5	97.7	100.1	98.2	105.0	101.8
攤銷發行中期票據及 融資券所產生的交易成本	6.0	3.2	6.2	2.8	7.8	3.9	3.7	3.6	2.1	2.0
	190.2	101.2	226.2	101.0	202.3	101.6	103.8	101.8	107.1	103.8
總計	188.0	100.0%	224.0	100.0%	199.2	100.0%	102.0	100.0%	103.2	100.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包括我們應佔投資合營企業的業績。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乃使用權益法列賬。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6.0百萬元、人民幣21.6百萬元、人民幣25.8百萬元、人民幣14.6百萬元以及人民幣15.1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

我們及我們的中國子公司均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根據2008年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所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須按單一稅率25%繳納企業

財務資料

所得稅。2008年企業所得稅法為在其頒佈前已享有稅務優惠待遇的企業提供五年過渡期。我們的多家中國子公司被中國政府主管部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營業記錄期間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須每三年經相關政府主管機構審批一次。

我們在香港、俄羅斯及德國的子公司分別按16.5%、20.0%及15.0%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我們於北美子公司納稅的所得稅率介乎34.0%至40.0%之間。

除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外，我們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可能還會受與毋須納稅的收入部份有關的金額及不可扣稅的費用、未確認的已結轉稅項虧損及動用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的影響。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4.7%、18.1%、19.4%、19.4%及18.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於營業記錄期間，我們已履行所有稅項責任且無任何未解決的稅務糾紛。

經營業績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

收入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6,181.1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人民幣5,545.5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1.5%。增加主要是由於(i)受市場需求增加所推動，汽車玻璃的銷量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8百萬平方米增加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4.6百萬平方米；及(ii)汽車玻璃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7元／平方米增加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9元／平方米，主要原因在於天窗玻璃的銷售佔我們總銷售的比重增加，以及增加了功能化技術（如半鋼化夾層技術及鍍膜技術）的應用以滿足配套客戶對高端增值汽車玻璃產品不斷增加的需求。

銷售成本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632.0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人民幣3,355.4百萬元相比增加了8.2%。增加主要是由於(i)期內我們的銷量上升導致原材料及能源成本增加人民幣163.5百萬元；及(ii)生產人員的數量增多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79.1百萬元。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2,549.1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人民幣2,190.1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6.4%。毛利率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5%增加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1.2%，主要是由於我們汽車玻璃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7元／平方米增加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9元／平方米，其主要原因在於天窗銷售的增加以及功能化技術運用的增加，以滿足配套客戶對高端增值汽車玻璃產品不斷增加的需求。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為人民幣474.6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人民幣420.5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2.9%。增加主要是由於(i)期內我們的銷量上升導致包裝、儲存及運輸費用增加人民幣42.2百萬元；及(ii)銷售和營銷人員的數量增多以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5.0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90.0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人民幣426.8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4.8%。增加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的數量增多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

研發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31.8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研發開支人民幣149.3百萬元相比增加了55.3%。增加主要是由於(i)我們不斷努力開發新產品及改善我們的現有產品導致研發活動所用的材料和消耗品費用增加人民幣42.2百萬元；及(ii)研發人員的數量增多及我們為挽留人才而向他們提供更好的薪酬待遇導致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31.7百萬元。

其他收入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1.8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人民幣12.5百萬元相比增加了74.4%，主要是由於我們成立新生產基地而獲得政府補貼及我們為當地經濟帶來貢獻而獲得政府補助。

財務資料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相對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其他損失淨額人民幣74.1百萬元，我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其他利得淨額人民幣0.3百萬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虧損淨額主要是由於(i)為福耀雙遼擁有的設備計提減值及(ii)人民幣升值造成的匯兌損失。

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經營利潤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31.9百萬元增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74.8百萬元。經營利潤率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4%增加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2%，主要由於毛利率增加和其他損失減少。

財務收入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3.9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收入人民幣1.8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13.0%，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銀行存款增加。

財務成本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107.1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成本人民幣103.8百萬元相比增加了3.2%。增加主要是由於為撥付業務擴張所需資金而增加借款所致。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為人民幣15.1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人民幣14.6百萬元相比增加了3.3%，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增加推動期內合營企業銷售額和利潤上升。

所得稅費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39.3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費用人民幣202.2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8.3%，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和利潤增加。我們的實際稅率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4%下降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6%，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重慶浮法玻璃於2013年8月通過了高新技術企業稅收優惠待遇的認定。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利潤為人民幣1,047.4百萬元，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利潤人民幣842.3百萬元相比增加了24.3%。淨利潤率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2%，增加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6.9%。

財務資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2013年的收入為人民幣11,501.2百萬元，與2012年的收入人民幣10,247.4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2.2%。增加主要是由於(i)受市場需求增加所推動，汽車玻璃的銷量由2012年的726,000平方米增加至2013年的824,000平方米；及(ii)汽車玻璃的平均售價由2012年的人民幣131.1元／平方米增加至2013年的人民幣132.5元／平方米，主要原因在於天窗玻璃的銷售佔我們總銷售的比重增加，以及增加功能化技術（如半鋼化夾層技術及鍍膜技術）的應用，以滿足配套客戶對高端增值汽車玻璃產品不斷增加的需求。

銷售成本

2013年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830.5百萬元，與2012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6,419.9百萬元相比增加了6.4%。增加主要是由於(i)期內我們的銷量上升導致原材料及能源成本增加人民幣220.6百萬元；及(ii)生產人員的數量增多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147.0百萬元。

毛利

由於上述因素，2013年的毛利為人民幣4,670.7百萬元，與2012年的毛利人民幣3,827.5百萬元相比增加了22.0%。毛利率由2012年的37.4%增加至2013年的40.6%，主要是由於浮法玻璃的自足率增加及減少出售利潤率較汽車級浮法玻璃相對要低的建築級浮法玻璃（為一種低端浮法玻璃產品）。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2013年的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為人民幣876.8百萬元，與2012年的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人民幣778.6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2.6%。增加主要是由於(i)期內我們的銷量上升導致包裝、儲存及運輸費用增加人民幣82.5百萬元；及(ii)銷售和營銷人員數量增加以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14.3百萬元。

行政開支

2013年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907.6百萬元，與2012年的行政開支人民幣762.5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9.0%。增加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的數量增多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90.5百萬元。

財務資料

研發開支

2013年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388.8百萬元，與2012年的研發開支人民幣236.5百萬元相比增加了64.4%。增加主要是由於(i)與我們研發活動有關的材料及電力費用增加人民幣63.4百萬元；(ii)由於我們不斷努力研發新產品及改善我們的現有產品導致研發設備的折舊與攤銷增加人民幣14.3百萬元；及(iii)研發人員的數量增多及我們為挽留人才而向他們提供更好的薪酬待遇導致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66.0百萬元。

其他收入

2013年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54.3百萬元，與2012年的其他收入人民幣62.9百萬元相比減少了13.7%。我們2012年其他收入較高，主要是由於我們2013年獲得政府對天然氣價格上升的補償。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相對2012年產生的其他損失淨額人民幣48.3百萬元，我們在2013年的其他利得淨額為人民幣0.2百萬元。

經營利潤和經營利潤率

經營利潤由2012年的人民幣2,064.5百萬元增至2013年的人民幣2,522.0百萬元。經營利潤率由2012年的20.1%增加至2013年的22.2%，主要由於毛利率增加及其他虧損減少。

財務收入

2013年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3.1百萬元，與2012年的財務收入人民幣2.2百萬元相比增加了41.8%，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銀行存款增加。

財務成本

2013年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202.3百萬元，與2012年的財務成本人民幣226.2百萬元相比減少了10.6%。減少主要是由於借款利息開支的減少，反映(i)我們通過協商獲得更有利的銀行貸款條款，使得我們銀行貸款的利息降低及(ii)我們發行利率較低的融資券優化融資結構。

財務資料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013年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為人民幣25.8百萬元，與2012年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人民幣21.6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9.5%，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增加推動合營企業銷售額和利潤上升。

所得稅費用

由於我們的除稅前利潤和實際稅率上升，2013年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461.9百萬元，與2012年的所得稅費用人民幣338.0百萬元相比增加了36.7%。我們的實際稅率由2012年的18.1%增加至2013年的19.4%，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若干中國子公司享有的稅收優惠待遇到期，例如福耀集團雙遼有限公司和福耀集團（福建）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本年度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2013年的本年度利潤為人民幣1,916.7百萬元，與2012年的本年度利潤人民幣1,524.1百萬元相比增加了25.8%。本年度淨利潤率由2012年的14.9%增加至2013年的16.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2012年的收入為人民幣10,247.4百萬元，與2011年的收入人民幣9,689.4百萬元相比增加了5.8%，主要是由於受市場需求增加所推動，汽車玻璃的銷量由2011年的665,000平方米增加至2012年的726,000平方米。

銷售成本

2012年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419.9百萬元，與2011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6,213.8百萬元相比增加了3.3%。增加主要是由於(i)期內我們的銷量上升導致能源成本增加人民幣231.3百萬元；及(ii)生產人員的數量增多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140.9百萬元，而主要受益於浮法玻璃自給率升高，使得原材料成本降低人民幣289.9百萬元，將銷售成本部份抵銷。

毛利

由於上述因素，2012年的毛利為人民幣3,827.5百萬元，與2011年的毛利人民幣3,475.6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0.1%。我們的毛利率由2011年的35.9%增加至2012年的37.4%，主要是由於生產效率提高以及我們浮法玻璃的自給率由2011年的54.7%增至2012年的77.6%令生產成本下降所致。

財務資料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2012年的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為人民幣778.6百萬元，與2011年的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人民幣743.6百萬元相比增加了4.7%，主要是由於(i)期內銷量上升導致包裝費用增加人民幣26.1百萬元；及(ii)銷售和營銷人員的數量增多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5.9百萬元，而由於我們更多地在客戶週邊的生產基地生產汽車玻璃，使得儲存及運輸費用降低人民幣9.1百萬元，將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部份抵銷。

行政開支

2012年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762.5百萬元，與2011年的行政開支人民幣631.0百萬元相比增加了20.8%，主要是由於(i)行政人員的數量增加及中國員工的薪酬水平不斷上升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73.8百萬元；及(ii)維修及保養費用增加人民幣26.9百萬元，主要原因由於我們的產能增加。

研發開支

2012年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36.5百萬元，與2011年的研發開支人民幣180.3百萬元相比增加了31.2%。增加主要是由於(i)研發設備的折舊與攤銷增加人民幣18.0百萬元；(ii)由於我們不斷努力研發新產品及改善我們的現有產品導致與我們研發活動有關的材料及電力費用增加人民幣15.1百萬元；及(iii)由於研發人員數量增多及我們為了挽留人才而向他們提供更好的薪酬待遇導致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26.2百萬元。

其他收入

2012年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62.9百萬元，與2011年的其他收入人民幣33.0百萬元相比增加了90.7%，主要是由於我們獲得政府的補貼，作為2012年天然氣價格上升的補償。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其他損失淨額由2011年的人民幣9.9百萬元增至2012年的人民幣48.3百萬元。

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經營利潤由2011年的人民幣1,943.8百萬元增至2012年的人民幣2,064.5百萬元。2011年和2012年的經營利潤率穩定維持在20.1%。

財務資料

財務收入

2012年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2.2百萬元，與2011年的財務收入人民幣2.2百萬元相比維持穩定。

財務成本

2012年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226.2百萬元，與2011年的財務成本人民幣190.2百萬元相比增加了18.9%，主要是由於為撥付業務擴張所需資金而增加借款所致。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012年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為人民幣21.6百萬元，與2011年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人民幣16.0百萬元相比增加了35.0%，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增加推動合營企業銷售額和利潤上升。

所得稅費用

由於我們的除稅前利潤和實際稅率上升，2012年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338.0百萬元，與2011年的所得稅費用人民幣259.7百萬元相比增加了30.1%。我們的實際稅率由2011年的14.7%增加至2012年的18.1%，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若干中國子公司享有的稅收優惠待遇到期，例如福耀長春、長春巴士、福耀長春雙遼子公司、海南文昌和機械製造。

本年度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2012年的本年度利潤為人民幣1,524.1百萬元，與2011年的本年度利潤人民幣1,512.1百萬元相比增加了0.8%，且我們的淨利潤率從15.6%降至14.9%。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概況

我們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包括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貸款及發行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和商業票據籌得的資金。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包括撥付業務擴張所需的資本開支及補充營運資金。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807.5百萬元、人民幣487.3百萬元、人民幣490.5百萬元以及人民幣1,145.5百萬元。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淨額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491.3	2,426.5	2,817.0	1,208.9	1,548.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084.5)	(1,382.5)	(1,416.9)	(737.6)	(1,129.7)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 的現金淨額	247.0	(1,364.2)	(1,395.5)	(598.8)	236.0
年初／期初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153.7	807.5	487.3	487.3	491.9
	807.5	487.3	491.9	359.8	1,146.6
加：本集團持作出售可支配 資產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	—	(1.4)	—	(1.1)
年終／期終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u>807.5</u>	<u>487.3</u>	<u>490.5</u>	<u>359.8</u>	<u>1,145.5</u>

經營活動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48.4百萬元，主要得益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286.7百萬元，乃主要為反映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有關的非現金支出人民幣424.4百萬元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24.1百萬元（部份被存貨增加人民幣290.2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41.5百萬元所抵銷）而作出調整。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與期內銷量上升情況相符。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08.9百萬元，主要得益於除稅前利潤人民幣1,044.5百萬元，乃主要為反映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有關的非現金支出人民幣431.5百萬元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

財務資料

人民幣381.8百萬元（部份被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24.3百萬元及存貨增加人民幣31.3百萬元所抵銷）而作出調整。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與期內銷量上升情況相符。

2013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817.0百萬元，主要是得益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2,378.6百萬元，乃主要為反映銀行借款利息以及因攤銷與我們發行中期票據及短期融資券相關的交易成本所產生的非現金利息費用人民幣202.3百萬元、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有關的非現金支出人民幣864.9百萬元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08.5百萬元（部份被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16.2百萬元和處置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而獲得的收益人民幣130.4百萬元所抵銷）而作出調整。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與期內銷量上升情況相符。

2012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26.5百萬元，主要得益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862.1百萬元，乃主要為反映銀行借款利息以及因攤銷與我們發行中期票據及短期融資券相關的交易成本所產生的非現金利息費用人民幣226.2百萬元、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有關的非現金支出人民幣805.5百萬元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51.7百萬元（部份被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19.5百萬元所抵銷）而作出調整。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與期內銷量上升情況相符。

2011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91.3百萬元，主要得益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771.8百萬元，乃主要為反映與經營活動不相關的利息費用人民幣190.3百萬元、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有關的非現金支出人民幣712.1百萬元（部份被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482.3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45.3百萬元以及存貨增加人民幣219.6百萬元所抵銷）而作出調整。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是由於我們承兌應付票據及期內票據貼現業務的使用量減少所致。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存貨增加與期內銷量上升情況相符。

投資活動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29.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花費人民幣1,148.8百萬元及(ii)主要為擴張我們的生產基地而購買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花費人民幣108.6百萬元（部份被(i)有關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政府補貼人民幣70.0百萬元及(ii)處置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而獲得的收益人民幣50.0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37.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花費人民幣650.7百萬元及(ii)主要為擴張我們的生產基地而購買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花費人民幣240.7百萬元（部份被(i)有關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政府補貼人民幣106.1百萬元及(ii)處置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而獲得的收益人民幣18.6百萬元所抵銷）。

2013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1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花費人民幣1,570.4百萬元及(ii)主要為擴張我們的生產基地而購買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花費人民幣305.2百萬元（部份被(i)有關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政府補貼人民幣150.8百萬元及(ii)處置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而獲得的收益人民幣102.1百萬元所抵銷）。

2012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8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花費人民幣1,368.4百萬元及(ii)主要為擴張我們的生產基地而購買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花費人民幣131.8百萬元。

2011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8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為擴張及升級我們的生產基地而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花費人民幣1,104.6百萬元及(ii)主要因質押借款、信用證及商業匯票的保證金增加導致受限資金增加人民幣31.6百萬元。

籌資活動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4,159.6百萬元，部份被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817.0百萬元及已付股東股息人民幣1,001.5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籌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9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3,046.1百萬元及已付股東股息人民幣1,001.5百萬元，部份被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3,576.8百萬元所抵銷。

2013年籌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9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5,921.5百萬元及已付股東股息人民幣1,001.5百萬元，部份被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5,735.9百萬元所抵銷。

2012年籌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6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5,512.7百萬元及已付股東股息人民幣801.2百萬元，部份被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5,132.6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2011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4,665.0百萬元，部份被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3,120.9百萬元及已付股東股息人民幣1,141.7百萬元所抵銷。

資本開支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219.2百萬元、人民幣1,598.4百萬元、人民幣1,939.8百萬元、人民幣820.4百萬元及人民幣1,206.8百萬元。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撥付相關開支。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213.4	1,462.5	1,628.9	579.2	1,089.5
租賃土地權益	0.1	131.8	305.2	240.7	108.6
無形資產	5.7	4.1	5.7	0.5	8.7
總計	1,219.2	1,598.4	1,939.8	820.4	1,206.8

我們預期2014年及2015年將產生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050百萬元及人民幣2,750百萬元，主要是與在國內外興建新汽車玻璃及浮法玻璃生產基地和對原生產基地的升級、改造有關。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現有資本開支計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在瀋陽的汽車玻璃生產基地	290	–
在美國的汽車玻璃生產基地	600	650
其他汽車玻璃生產基地及技術改造	1,178	1,100
在美國的浮法玻璃生產基地	300	600
在俄羅斯的浮法玻璃生產基地	–	300
浮法玻璃生產基地的技術改造	564	–
其他	118	100
總計	3,050	2,750

財務資料

我們預期將以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和其他借款及[編纂]所得款項撥付該等資本開支。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9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存貨	1,891.8	1,907.4	1,877.2	2,144.0	2,205.6
貿易應收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2,334.1	2,646.8	3,215.1	3,319.6	3,184.0
衍生金融工具 ⁽¹⁾	–	0.3	1.6	–	6.2
受限資金	37.5	23.6	10.9	9.1	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7.5	487.3	490.5	1,145.5	783.1
	5,070.9	5,065.4	5,595.3	6,618.2	6,187.9
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	–	–	417.0	426.0	414.2
	5,070.9	5,065.4	6,012.3	7,044.2	6,602.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1,494.7	1,824.9	2,374.0	2,720.3	2,853.2
當期所得稅負債	174.4	206.1	259.5	270.7	308.0
借款	3,232.2	3,125.8	2,899.3	3,943.5	3,367.5
衍生金融工具 ⁽¹⁾	0.7	–	8.1	9.7	0.6
政府補助遞延收益的即期部份	3.6	3.4	7.3	11.5	11.2
	4,905.6	5,160.2	5,548.2	6,955.7	6,540.5
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負債	–	–	32.4	25.3	21.0
	4,905.6	5,160.2	5,580.6	6,981.0	6,561.5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65.3	(94.8)	431.7	63.2	40.6

(1) 包括遠期外匯合同

財務資料

201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63.2百萬元，而2013年12月31日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431.7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減少主要是由於(i)為撥付業務擴張所需資金而增加借款人民幣1,044.2百萬元及(ii)因業務擴張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346.3百萬元，部份被(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655.0百萬元及(ii)因業務擴張導致存貨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71.3百萬元所抵銷。

201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431.7百萬元，而2012年12月31日則擁有流動負債淨值人民幣9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68.3百萬元；(ii)因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福耀集團雙遼有限公司股權而導致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增加人民幣417.0百萬元；及(iii)短期借款減少人民幣226.5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負債淨值人民幣94.8百萬元，而2011年12月31日則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6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為配合業務擴張增加購買土地使用權和設備及原材料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330.2百萬元。儘管我們的資本開支增加，但考慮到以下因素，我們在獲取融資方面並無面臨任何重大障礙：

- 我們與國內及國外金融機構維持長期業務關係，而我們能夠按優惠的條款從這些金融機構獲取銀行融資為我們的業務擴張提供資金；及
- 我們通過發行融資券和中期票據積極優化我們的融資結構。

在營業記錄期間，我們在現有貸款到期後進行銀行貸款再融資並無面臨困難。截至8月31日，我們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4,421.6百萬元。

營運資金

在考慮了本集團的內部資源、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可用銀行融資及本集團可用的[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由本[編纂]日期起未來至少12個月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

財務資料

存貨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組成部份。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	946.3	941.1	876.8	1,022.2
在製品	49.5	59.7	53.1	55.9
製成品	906.6	917.2	940.1	1,057.3
低價值消耗品	8.9	10.2	16.8	15.9
減：撇減至可變現價值	(19.5)	(20.8)	(9.6)	(7.3)
總計	1,891.8	1,907.4	1,877.2	2,144.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存貨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91.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90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業務擴張導致半成品及成品增加。截至2013年12月31日，存貨減少至人民幣1,87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福耀集團雙遼有限公司股權，導致我們重新分類了福耀集團雙遼有限公司持有的存貨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以及由於我們的營運效率提高從而減少了原材料的存貨所致。於2014年6月30日，存貨增加至人民幣2,144.0百萬元，主要反映因期內的銷量和產量上升導致原材料採購量增加。

若存貨賬面值減少至低於可變現淨值，我們則計提存貨減值撥備。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我們計提的存貨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9.5百萬元、人民幣20.8百萬元、人民幣9.6百萬元及人民幣7.3百萬元。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存貨週轉天數 ⁽¹⁾	106	109	102	101

(1) 按照平均存貨成本結餘除以有關期間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或181天（在適用情況下）計算。平均結餘相等於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

財務資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為101天，與2012年的109天和2011年的106天相比保持穩定，主要是由於我們有效地監控存貨水平所致。2013年，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減少至102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將福耀集團雙遼有限公司持有的存貨重新分類而導致存貨減少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組成部份。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	1,517.8	1,744.7	2,053.0	2,202.5
減：減值撥備	(3.3)	(2.1)	(0.3)	(0.3)
	1,514.5	1,742.6	2,052.7	2,202.2
應收票據	546.5	556.2	680.3	633.0
	2,061.0	2,298.8	2,733.0	2,835.2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42.3	100.1	121.9	85.7
減：減值撥備	—	—	—	—
	42.3	100.1	121.9	85.7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賬款	0.2	1.1	0.3	1.1
其他應收款	10.3	8.1	4.1	5.4
	10.5	9.2	4.4	6.5
預付供應商的款項	128.7	135.7	226.4	270.3
預付當期所得稅及 可收回增值稅	90.9	103.0	129.4	121.9
應收利息	0.7	—	—	—
	220.3	238.7	355.8	392.2
貿易應收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 淨值	2,334.1	2,646.8	3,215.1	3,319.6

財務資料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賬款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賬款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61.0百萬元增加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98.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33.0百萬元及201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835.2百萬元，主要反映期內銷量上升。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我們將無法根據應收賬款的原定條款收回所有欠款，我們則將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確認為行政開支。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我們就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3.3百萬元、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

我們一般給予客戶一至四個月的信貸期。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會根據客戶的信貸記錄、信譽及與我們的業務關係逐個評估客戶延長信貸期的要求。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12年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三個月內	1,824.9	2,025.5	2,399.4	2,448.5
三至六個月	206.5	234.0	304.7	356.0
六個月至一年	15.0	38.0	27.8	30.2
一年以上	17.9	3.4	1.4	0.8
總計	2,064.3	2,300.9	2,733.3	2,835.5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應收賬款的週轉天數。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¹⁾	72.1	77.7	79.9	81.5

(1) 按照應收賬款平均結餘除以有關期間收入再乘以365天或181天（在適用情況下）計算。平均結餘相等於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

財務資料

我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為81.5天，與2013年的79.9天、2012年的77.7天和2011年的72.1天相比保持穩定。由於我們主要向信譽良好的配套製造商和配件客戶出售產品，我們預計未來我們的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大體上仍將保持穩定。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給予供應商的擔保按金。截至2012年12月31日，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3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0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就在俄羅斯建立生產基地而向建築服務提供商支付按金人民幣52.5百萬元所致。2013年12月31日，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增加至人民幣121.9百萬元，主要反映向中國政府出售福耀集團通遼有限公司擁有的土地而獲得的應收尾款。

截至2014年6月30日，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減少至人民幣85.7百萬元，主要反映向中國政府出售福耀集團通遼有限公司擁有的土地而獲得的尚未支付款項餘額。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組成部份。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對第三方的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	525.4	499.6	708.0	934.6
應付票據	195.5	378.1	484.5	565.8
小計	720.9	877.7	1,192.5	1,500.4

財務資料

	於2012年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對第三方的其他應付款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161.4	187.8	242.3	253.0
應付利息	21.2	20.7	19.9	21.2
客戶預付款	20.6	18.8	19.3	44.5
採購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應付賬款	218.0	298.1	354.8	300.7
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費	18.2	26.6	43.1	41.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¹⁾	315.7	375.5	453.9	516.4
小計	755.1	927.5	1,133.3	1,17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賬款	18.7	19.5	48.2	42.7
其他應付款	–	0.2	–	–
小計	18.7	19.7	48.2	42.7
總計	1,494.7	1,824.9	2,374.0	2,720.3

(1) 主要包括應付運費、應付倉儲配送費、應付水電費、應付包裝箱費用及貨款回籠第三方押金。

對第三方的應付賬款

對第三方的應付賬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截至2012年12月31日，對第三方的應付賬款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0.9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877.7百萬元，主要反映因期內的產量及銷量上升而導致原材料採購量增加。2013年12月31日，對第三方的應付賬款增加至人民幣1,19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了增強我們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我們在與供應商進行磋商之前預先增加購買PVB膜所致。截至2014年6月30日，對第三方的應付賬款增加至人民幣1,500.4百萬元，主要反映期內的產量及銷量增加。

財務資料

我們的供應商一般給予我們30日至120日的信貸期。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對第三方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三個月內	631.6	642.8	875.4	1,222.2
三至六個月	67.1	152.0	88.0	238.7
六個月至一年	5.4	66.2	208.1	15.1
一年以上	16.8	16.7	21.0	24.4
總計	720.9	877.7	1,192.5	1,500.4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應付賬款的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 ⁽¹⁾	59.2	45.4	55.3	67.1

(1) 按照應付賬款平均結餘除以有關期間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或181天（在適用情況下）計算。平均結餘相等於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

2012年，我們的應付賬款週轉天數由2011年的59.2天減少至45.4天，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2年度加快支付供應商貨款所致。2013年，我們的應付賬款週轉天數增加至55.3天，並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進一步增加至67.1天，主要是由於我們良好的聲譽及信貸記錄使得我們的供應商向我們授出更長的信貸期。

對第三方的其他應付款

對第三方的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採購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賬款及員工薪金和福利。截至2012年12月31日，對第三方的其他應付款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5.1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927.5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為配合業務擴張而增加購買土

財務資料

地使用權和設備。截至2013年12月31日，對第三方的其他應付款增加至人民幣1,13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應付工資和福利增加，以及我們為配合擴張生產基地而增加購買土地使用權和設備。截至2014年6月30日，對第三方的其他應付款增加至人民幣1,17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應付工資和福利增加。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主要由於我們與特定關聯方之間為安裝特殊附件而進行的安排所致。根據該安排，我們向關聯方銷售汽車玻璃半製成品，由關聯方在汽車玻璃上安裝附件，然後由關聯方將汽車玻璃成品回售給我們。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應收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1.7百萬元、人民幣9.3百萬元、人民幣4.6百萬元及人民幣6.5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收關聯方款項的組成部份。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之賬款				
福建福耀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195	1,131	306	1,114
其他應收關聯方之款項				
特耐王包裝(福州)有限公司	9,620	7,821	3,807	153
福建福耀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538	139	185	98
重慶福耀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105	142	114	5,036
寧波福耀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	-	6	80
預付款項				
寧波福耀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	92	225	-
福建福耀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1,210	-	-	-
總計	11,668	9,325	4,643	6,481

財務資料

應付予關聯方的款項主要包括我們向若干關聯方購買附件而尚未清付的款項。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8.7百萬元、人民幣19.7百萬元、人民幣48.2百萬元及人民幣42.7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付關聯方款項的組成部份。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之賬款				
福建福耀汽車零部件 有限公司	6,021	4,788	13,907	21,926
重慶福耀汽車零部件 有限公司	4,997	4,529	4,598	4,909
寧波福耀汽車零部件 有限公司	5,160	8,162	17,904	13,825
特耐王包裝(福州) 有限公司	2,498	2,047	11,782	2,016
其他應付關聯方之款項				
寧波福耀汽車零部件 有限公司	—	197	—	—
總計	18,676	19,723	48,191	42,676

董事確認，與關聯方的交易乃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董事亦認為，在營業記錄期間，與關聯方的該等交易以及應付及應收關聯方的款項不會損害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財務資料

債務

借款

截至2014年9月30日，我們的尚未償還借款為人民幣4,697.4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借款的組成部份。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9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	1,408.2	617.0	924.0	1,268.8	1,209.7
中期票據	399.5	399.5	399.5	398.9	399.3
減：非即期借款的 即期部份	(685.8)	(136.3)	(406.0)	(451.0)	(279.0)
小計	1,121.9	880.2	917.5	1,216.7	1,330.0
即期：					
短期銀行借款	2,026.3	1,146.4	1,260.6	2,562.1	2,783.3
短期融資券	520.1	1,843.1	1,232.7	930.4	305.1
非即期借款的即期部份	685.8	136.3	406.0	451.0	279.0
小計	3,232.2	3,125.8	2,899.3	3,943.5	3,367.4
總計	4,354.1	4,006.0	3,816.8	5,160.2	4,697.4

銀行借款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及9月30日，我們的長期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408.2百萬元、人民幣617.0百萬元、人民幣924.0百萬元、人民幣1,268.8百萬元及人民幣1,209.7百萬元。我們的長期銀行借款用於營運資金和撥付資本開支，包括購買設備和土地使用權及興建生產基地。

財務資料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及9月30日，我們的短期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2,026.3百萬元、人民幣1,146.4百萬元、人民幣1,260.6百萬元、人民幣2,562.1百萬元及人民幣2,783.4百萬元。我們的短期銀行借款主要是用於滿足營運資金需要。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及9月30日，由我們提供保證的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31.4百萬元、人民幣68.0百萬元、人民幣35.0百萬元、人民幣299.0百萬元及人民幣605.4百萬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我們銀行借款中的人民幣27.2百萬元以賬面值為人民幣28.3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及9月30日，我們的所有銀行借款均為無抵押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借款的到期情況。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3,232.2	3,112.5	2,899.3	3,943.5
一至二年	578.5	397.0	439.0	1,187.7
二至五年	543.4	496.5	478.5	29.0
總計	4,354.1	4,006.0	3,816.8	5,160.2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我們的大部份尚未償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列值。我們以人民幣列值的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分別為4.67%、5.21%、4.66%及4.95%。

中期票據

2011年5月，我們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0.0百萬元的中期票據（「**2011年票據**」），從中獲得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399.5百萬元。2011年票據每年的票息率為5.67%。我們自2012年5月起於每年的5月5日支付2011年票據利息。2011年票據將於2016年5月到期。截至2014年6月30日，2011年票據的餘額為人民幣398.9百萬元。我們已將發行2011年票據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撥付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貸款。

財務資料

融資券

在營業記錄期間，我們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共發行了七期融資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800.0百萬元。我們已將發行短期融資券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撥付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貸款。下表載列有關我們所發行短期融資券的若干資料。

	發行日期	期限	利率	本金額 (人民幣千元)
第一期	2011年1月11日	一年	4.19%	500,000
第二期	2012年2月21日	一年	5.01%	600,000
第三期	2012年6月26日	一年	3.89%	600,000
第四期	2012年9月11日	一年	4.64%	600,000
第五期	2013年3月12日	一年	4.27%	600,000
第六期	2013年7月22日	一年	5.30%	600,000
第七期	2014年5月20日	一年	5.58%	300,00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就任何未償還債務訂立重大契約，且於營業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違反任何契約。

我們計劃於中國銀行間市場發行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800.0百萬元於一年內到期的短期融資券，以及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1,200.0百萬元於270天內到期的短期融資券。我們擬將該等發行事項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要及償還銀行貸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重大外部籌資計劃。

或然負債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擁有任何未償還之按揭、抵押、債券、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我們目前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但無法保證日後不會發生這種情況，而如有不利裁決，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承諾事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承諾事項。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承諾事項				
已批准及訂約：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92.1	312.3	732.7	978.9
已批准但尚未訂約：				
－ 擬成立之公司	253.5	604.7	687.8	944.1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260.2	1,026.1	4,505.0	4,110.3
	<u>1,513.7</u>	<u>1,630.8</u>	<u>5,192.8</u>	<u>5,054.4</u>
經營租賃責任				
一年內	13.1	17.3	17.3	17.3
一年後但不超過兩年	–	17.3	17.3	8.7
兩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	17.3	–	–
	<u>13.1</u>	<u>51.9</u>	<u>34.6</u>	<u>26.0</u>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收入增長 ⁽¹⁾	不適用	5.8%	12.2%	不適用	11.5%
淨利潤增長 ⁽²⁾	不適用	0.8%	25.8%	不適用	24.3%
毛利率 ⁽³⁾	35.9%	37.4%	40.6%	39.5%	41.2%
利息和稅前淨利潤率 ⁽⁴⁾	20.2%	20.4%	22.4%	20.7%	22.5%
淨利潤率 ⁽⁵⁾	15.6%	14.9%	16.7%	15.2%	16.9%
利息覆蓋比率 ⁽⁶⁾	10.32	9.23	12.76	11.06	13.01
股權收益率 ⁽⁷⁾	24.2%	21.8%	24.4%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資產收益率 ⁽⁸⁾	12.3%	11.6%	13.1%	不適用	不適用

(1) 期內收入除以前期收入，減1並乘以100%。

(2) 期內淨利潤除以前期淨利潤，減1並乘以100%。

(3) 期內毛利率除以期內收入並乘以100%。

(4) 期內利息和所得稅開支前淨利潤之和除以期內收入並乘以100%。

(5) 期內淨利潤除以期內收入並乘以100%。

(6) 息稅折舊攤銷前淨利潤除以期內財務成本。

(7) 期內淨利潤除以期終總權益並乘以100%。

(8) 期內淨利潤除以期終總資產並乘以100%。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流動比率 ⁽¹⁾	1.03	0.98	1.08	1.01
速動比率 ⁽²⁾	0.65	0.61	0.74	0.70
負債比率 ⁽³⁾	0.70	0.57	0.49	0.65
淨資本負債比率 ⁽⁴⁾	0.57	0.50	0.42	0.51

(1) 期終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財務資料

- (2) 期終流動資產減存貨後除以流動負債。
- (3) 期終總負債除以總權益。
- (4) 期終淨負債除以總權益。淨負債等於即期及非即期借款之和減去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請參閱「一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一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和「一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關於影響各別期間收入和淨利潤增長以及毛利率及淨利潤率的因素討論。

股權收益率及總資產收益率

股權收益率由2012年12月31日的21.8%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24.4%，而總資產收益率則由2012年12月31日的11.6%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13.1%。股權收益率及資產收益率增加主要是由於(i)銷售增長和毛利增長及(ii) 2013年度通遼浮法及雙遼浮法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一次性收益。

股權收益率由2011年12月31日的24.2%減少至2012年12月31日的21.8%，而總資產收益率則由2011年12月31日的12.3%減少至2012年12月31日的11.6%。股權收益率減少主要是由於留存收益增加，資產收益率減少主要是由於對固定資產持續投資導致總資產增加。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2013年12月31日的1.08減少至2014年6月30日的1.01，而我們的速動比率則由2013年12月31日的0.74減少至2014年6月30日的0.70。我們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要反映我們為撥付業務擴張所需資金而增加短期借款。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2012年12月31日的0.98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1.08，而我們的速動比率則由2012年12月31日的0.61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0.74。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反映(i)期內的銷量上升導致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及(ii)我們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福耀集團雙遼有限公司的股權導致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增加；及(iii)短期借款減少。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2011年12月31日的1.03減少至2012年12月31日的0.98，而我們的速動比率則由2011年12月31日的0.65減少至2012年12月31日的0.61。我們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要反映(i)期內的產量增加導致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及(ii)建立新生產設施的資本支出增加導致我們的現金資源減少。

負債比率及淨資本負債比率

我們的負債比率由2013年12月31日的0.49增加至2014年6月30日的0.65。我們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由2013年12月31日的0.42增加至2014年6月30日的0.51。負債比率及淨資本負債比率增加是由於我們為撥付業務擴張所需資金而增加借款所致。

我們的負債比率由2011年12月31日的0.70減少至2012年12月31日的0.57，並進一步減少至2013年12月31日的0.49。我們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由2011年12月31日的0.57減少至2012年12月31日的0.50，並進一步減少至2013年12月31日的0.42。負債比率及淨資本負債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的借款減少所致。

利息覆蓋比率

我們的利息覆蓋比率由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06增加至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01，主要是由於我們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增加。

我們的利息覆蓋比率由2012年的9.23增加至2013年的12.76，主要是由於(i)我們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增加；及(ii)我們財務成本的減少。

我們的利息覆蓋比率由2011年的10.32減少至2012年的9.23，主要是由於財務成本增加。

金融風險的質化及量化披露

我們在日常經營過程中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外匯風險

我們在中國以外的國家經營業務，並且還向國外出口我們的產品。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顯著的正面或負面影響。

財務資料

我們承受與以我們經營所在當地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採購、銷售、融資及投資有關的外匯風險。由於我們訂有以我們或我們的子公司及聯屬公司經營所在當地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交易，倘我們的成本或負債所作列值的各種貨幣的金額及相關比例偏離銷售額及資產所作列值的各種貨幣的金額及相關比例，我們會面臨外匯交易風險。假如我們開始營運海外生產基地（例如在俄羅斯及美國），向位於同一國家的客戶銷售當地產的產品，我們或能夠通過增加同一貨幣產生的收入及成本而減輕我們的外匯風險。

我們的合併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報。我們的境外子公司在綜合入我們的財務報表前會將呈報貨幣換算為人民幣編製財務報表。因此，人民幣相對這些子公司的呈報貨幣的價值變動會導致綜合海外子公司或確認於海外聯屬公司盈利中的權益時產生換算盈虧。以外幣列值的資產或負債一般於各財政年度末按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外幣列值的銷售、採購或其他交易通常按財政年度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作呈報用途。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倘人民幣兌美元、歐元及俄羅斯盧布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我們於截至上述日期止相關期間的淨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21.8百萬元、人民幣64.8百萬元、人民幣77.5百萬元及人民幣8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因換算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結餘而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所致。我們會根據具體情況評估對沖我們承受的外匯風險的必要性，並在取得我們的董事長及首席財務官批准後訂立遠期外匯合同。有關我們的董事長及首席財務官的資歷，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我們的遠期外匯合同按活躍市場中報價的遠期匯率進行公平計價。該等遠期外匯合同作為「經濟對沖」，不適用於對沖會計法。我們亦能夠固定我們的部份外幣貸款的匯率，以限制我們的外匯風險。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持有的遠期外匯合同：

	於12月31日			於2014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負債				
— 遠期外匯合同	706	—	8,116	9,688
衍生金融資產				
— 遠期外匯合同	—	341	1,637	—

利率風險

我們承受主要來自長期應收款及借款的利率風險。我們因按浮動利率獲取的借款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亦因按固定利率獲取的借款及長期應收款而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我們目前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然而，我們將繼續監控利率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倘銀行借款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我們於截至上述日期止相關期間的淨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3.1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2.1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資金、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我們將我們的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受限資金）存放於國內的主要金融機構。我們會結合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銷售量評估其信用質素。我們的管理層會根據歷史付款記錄、逾期時長、債務人的財務實力以及與債務人之間是否存在任何貿易糾紛，定期追討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個別評估其可收回性。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採納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以確保通過已承諾信貸融資有充裕的現金及資金來源，並通過維持備用信貸保持資金的靈活性。我們的目標是維持足夠的備用信貸，以確保我們有充裕及靈活動用的資金。我們以往主要通過經營產生的現金及金融機構的借款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一年內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1年12月31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3,364.2	637.6	619.0	4,620.8
衍生金融工具 ⁽¹⁾	0.7	–	–	0.7
列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 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1,294.5	–	–	1,294.5
	<u>4,659.4</u>	<u>637.6</u>	<u>619.0</u>	<u>5,916.0</u>
於2012年12月31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3,222.2	447.6	519.8	4,189.6
列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 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1,591.6	–	–	1,591.6
	<u>4,813.8</u>	<u>447.6</u>	<u>519.8</u>	<u>5,781.2</u>
於2013年12月31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3,027.0	478.8	503.3	4,009.1
衍生金融工具 ⁽¹⁾	8.1	–	–	8.1
列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 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2,084.4	–	–	2,084.4
	<u>5,119.5</u>	<u>478.8</u>	<u>503.3</u>	<u>6,101.6</u>

(1) 包括遠期外匯合同

財務資料

	一年內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4年6月30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4,076.6	1,047.1	223.9	5,347.6
衍生金融工具 ⁽¹⁾	9.7	–	–	9.7
列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 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2,403.2	–	–	2,403.2
	<u>6,489.5</u>	<u>1,047.1</u>	<u>223.9</u>	<u>7,760.5</u>

(1) 包括遠期外匯合同

股息政策

我們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者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派股息。我們的董事局乃根據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未來業務前景、派息方面的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我們董事局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制定我們的利潤分配方案。我們的所有股東就按其持股比例收取股息及其他分派均享有同等的權利。

根據中國法律及我們的公司章程，我們將僅在作出以下分配後從除稅後利潤中派付股息：

- 彌補往年的累計虧損(如有)。
- 將除稅後利潤的10%撥至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金額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
- 向任意公積金撥款。

我們一般從可分配利潤中派付股息，可分配利潤相等於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純利兩者中的較低者，減分配至法定及任意公積金的款額。根據公司章程，我們每年會將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至少20%用於分派現金股息，除非我們預計下一年有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資金支出事項發生。滿足現金派息率後，倘我們的董事局確定我們的股本回報率和股價以及總資本及資本架構之間存在錯配，我

財務資料

們可以分派股票股息。另外，我們可能根據我們的財務業績及營運資金需要宣派中期股息。若我們的董事局在我們擁有可分配利潤時不建議分派現金股息，我們將諮詢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我們的定期報告中披露相關原因及保留資金的用途。我們將繼續根據我們的經營環境和財務狀況評估及調整我們的股息政策。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分別宣派人民幣801.2百萬元、人民幣1,001.5百萬元及人民幣1,001.5百萬元現金股息，分別相當於每股A股人民幣0.4元、人民幣0.5元及人民幣0.5元，A股股利分配率分別為53.0%、65.7%及52.3%。我們的歷史股息未必可作為我們日後股息金額的指示。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待我們的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我們可供分配的留存儲備應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金額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截至201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留存收益人民幣4,773.5百萬元，可供分派予我們的權益持有人。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因上市及[編纂]而招致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的上市開支（不包括包銷佣金）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元，其中，約有人民幣[編纂]元是直接因發行H股給公眾人士而造成的，並會資本化，亦約有人民幣[編纂]元已在或預期會在我們的合併利潤表中反映出來。在與已履行服務有關的上市開支中，約有人民幣[編纂]元已在本集團營業記錄期間的合併利潤表中反映出來，而剩餘金額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在營業記錄期間後本集團的合併利潤表中反映出來。我們的董事預期，該等開支將不會對我們2014年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淨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淨資產報表，乃基於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計合併淨資產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以說明[編纂]的影響，猶如[編纂]於2014年6月30日已進行，並作以下調整。

財務資料

編製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淨資產報表僅供說明之用，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切實反映我們在假設[編纂]於2014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已完成情況下的有形淨資產。

	本公司 權益持有者 於2014年6月30日 應佔經審計合併 有形淨資產 ⁽¹⁾		本公司 權益持有者 於2014年 6月30日 應佔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整 有形淨資產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 每股有形淨資產	
	估計[編纂] 所得款項淨額 ⁽²⁾				(人民幣) ⁽³⁾	(港元) ⁽⁵⁾
	(人民幣千元)					
基於發售價格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基於發售價格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於2014年6月30日應佔經審計合併有形淨資產乃以本[編纂]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所示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於2014年6月30日應佔經審計合併淨資產人民幣〔●〕百萬元為基準，並就於2014年6月30日的無形資產人民幣〔●〕百萬元作出調整。
- (2) 估計[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分別按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的指示性發售價格計算，並已扣除本公司應付的包銷費及其他相關費用（不包括截至2014年6月30日產生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百萬元），但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淨資產乃於作出上文附註2的調整後，以[編纂]股已發行股份（為緊隨[編纂]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未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為基準計算，假設[編纂]已於2014年6月30日完成。
- (4) 並無對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淨資產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於2014年6月30日後本公司的任何經營業績或其他交易。
- (5) 人民幣兌港元的換算，乃按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中國人民銀行匯率人民幣0.79211元兌1.00港元換算。概無表示港元金額已按、可能已按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或完全換算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財務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他們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將會引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第13.19條作出披露。

作為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我們須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規則就我們的A股刊發季報（每年第一季度及第三季度）、半年報（每年前六個月）及年報。這些報告將依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我們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還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10B條同時在香港以英文和中文版本公佈季度財務資料。我們的H股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披露年度和半年度財務資料，同時我們的A股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披露年度、半年度和季度財務資料。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14年6月30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4年6月30日概無任何事件會嚴重影響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的資料。